

#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对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相关工作报告向董事会如下报告：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产生，由独立董事谷正芬、独立董事洪加健及董事张艺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谷正芬担任。

2021年，审计委员会委员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及专业审计、会计知识，在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审阅公司财务报告等方面向董事会提出了专业意见，在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1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了4次会议，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

召开时间	召开届次	议案内容	表决情况
2021/4/26	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审议《关于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	通过

		况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审阅公司2020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4/27	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次会议	关于审议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通过
2021/8/20	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1、审议《关于审议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审议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通过
2021/8/20	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审议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 （一）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

1、2021年，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任的外部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和评价，并对其专业性和独立性进行了评估。审计委员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财报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过程中，勤勉尽责，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独立、严谨、客观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表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2、2021年，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自身专业水平，认真审阅了公司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财务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监管部门的各项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

####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21年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查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执行情况，审阅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并对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相关整改要求以及管理建议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不存在重大问题，内部审计工作能够有效运行。

### （三）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议情况

2021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完成财务报告后，分别召开会议，对公司财务部门提交的2020年度财务报告、2021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议并认为：公司财务部门提交的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应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四、总体评价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制定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能，保障了年度审计、内部审计等工作的有效进行。2022年，审计委员会将结合新的监管要求，加强政策学习，持续督促完善内部审计及内控管理体系，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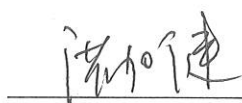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



谷正芬



洪加健



张艺

南通星球石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